

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
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的承诺函

鉴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亿通科技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形式收购杭州华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华网信息”）100%股权（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，本人作为亿通科技的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，现作出承诺如下：

“1、本人保证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如本人在本次重大重组过程中提供的有关文件、资料和信息并非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或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本人愿意就此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2、本人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，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；所有文件的签名、印章均是真实的，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3、本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，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、协议、安排或其他事项。

4、如本次交易因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，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，本人将暂停转让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。”

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。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的承诺函》的签字页）

承诺人签字：

全体董事签名：

王桂珍

陈锦锋

陈小星

王宝兴

吴敏艳

刘向明

周 俊

全体监事签名：

黄卫东

殷 丽

顾玉华

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：

陈锦锋

陈小星

周叙明

朱 敏

沈慰青

2020 年 1 月 20 日